

# 2023年废寝忘食的读后感 弟子规读书心得体会读书心得体会(优秀9篇)

读后感，就是看了一部影片，连续剧或参观展览等后，把具体感受和得到的启示写成的文章。那么你会写读后感吗？知道读后感怎么写才比较好吗？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 废寝忘食的读后感篇一

通过近一年来车站组织学习《弟子规》，我们非常荣幸地接受了传统文化的'教育和熏陶，有了深刻的人生感悟。

《弟子规》让我们从思想上树立正确的观念，养成良好的习惯。《弟子规》是传承儒家经典文化的文学作品。从孝、悌、谨、信、泛爱众、亲仁、余力学文等方面阐述。首先放在第一位的便是孝道。俗话说“百善孝为先”，一个人首先要孝敬父母，孝敬父母是让他们在晚年的时候不再操劳，不再替我们担心受累，也不要让他们做空巢老人，孤独寂寞。多抽出时间看望老人，照料他们的饮食起居，给予他们家的温暖和关爱，心里上的宽慰，这也是一种孝道。血浓于水，兄弟姐妹同是一家人，对长辈尊敬，爱护晚辈，做到谦虚礼让，长幼有序，这样才能使家庭和睦，社会才会安定团结。其次在外要珍惜朋友及我们身边的人。另外《弟子规》讲述了日常起居的行为规范。“衣贵洁，不贵华。”穿的衣服干净整洁就可以，这样给人以清新之感，无需高档华丽，更不能相互攀比，我们仅需保持真正的自我，做最好的自己。爱你本来的样子，不论是什么人，我们都要互相关心、爱护和尊敬。人无完人，再优秀的人也会有他软弱的一面，别人短处不应到处宣扬，应当取长补短。仁爱宽厚，以德服人。言而有信，言出必行，与人坦诚相待。

今后在工作中，要保持谦虚的态度，多向身边的领导和同事

学习，不断提高自己的业务水平。再次，养成良好的工作习惯，细节决定成败。如果每个人都认真对待自己所在岗位的每一件小事，都注重细节，把小事做细、做透、做好，那就会出现“细中见精”、“小中见大”的不平凡。

“凡是人，皆须爱，天同覆，地同载。”这也许是仁爱的最高境界。因为爱自己，所以爱父母，因为被人爱，所以爱人，因为爱生命，所以感恩爱。我们生命有限，但爱是无限的，因为爱，才会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

爱周围的人，爱这个世界。只有这样，这个社会才能变成和谐的社会，这个世界才能变成和谐的世界。通过中国古典文化的熏陶，对我们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以增强自己的审美底蕴和人文情怀都是非常有益的。能认真读过学习过，用心去做，并且养成良好的个人习惯，便可终身受益。

学习《弟子规》，我想不仅是一个提高个人修养的过程，更是一个思想升华的过程，对一个人的成长来说，是十分必要的。

## 废寝忘食的读后感篇二

一辆破旧的“1988”，一个奇妙又伤感的相遇，一段段模糊又清晰的回忆，组成了一次既定的旅程。转动的车轮带动车子驰骋，一回首便几百公里；转动的年轮带动岁月轮回，一转身便是数年。多少人在懵懂天真的童年向往着少年，躁动不安的少年憧憬着青年，忙碌茫然的青年之后惶恐着时间。

《1988：我想和这个世界谈谈》中有一个形象的比喻：流沙对希望被西风带走的植株说“你走吧，别告诉别的植物其实他们是动物”。

当我们真正从自己狭小的空间中挣脱出来，却发现这个光明

强大的世界有时候是多么黑暗与无力。我们坚信“邪恶不能压倒正义”，但“别人可以定义正义和邪恶”；我们义正词严地说“我的道路自己来规划”，但也许却是“别人规划出来的时候把我们圈进去”；即使我们的生命顺风顺水，也注定要用最后一次失败来宣告成功，就像跳高运动员比赛一样，即使他已经是冠军，他也会选择继续尝试直至结束。

小说中温和却怀揣着伤感经历的路子野和有着一份不正当职业并有身孕的黄晓娜阴差阳错又似乎自然地成为了旅途上的伴侣。他们的心是向往自由的，和所有渺小的年青人一样。他们曾在这个危险的花花世界里辗转，为生计为情感做着愿意与不愿意做的事。路子野和他的同伴以不同的速度在生命的道路上奔跑，他目睹了哥哥、儿时的玩伴、少年时的初恋和这辆破旧的“1988”的改装者在他的前方摔倒并永远地离去。而娜娜把她的孩子托付给路子野，这个孩子将陪路子野一道，在自由中感知世界，质疑世界，并和这个世界交流。

和路子野一样，每一个沉寂的灵魂都有一双隐形的翅膀，一旦心中幽深的山谷有了追寻远方、渴望生存的呐喊，它便会带我们飞向自由，飞向天空。我们在高耸的云端俯瞰人寰，见证了一场场悲欢，然后会说：“哦，这就是世界的轮廓”。

我们走在别人趟出来的道路上，一边成长，一边目送着朋友一个个远去，祈祷再见不会是永远。最后发现只剩自己。

我们懂的越多，就越像这个世界的孤儿，隔离在人海之外。

但不管我们终将走向哪里，至少当我们含泪问自己时，还能说“我没有迷路”。

静心知路，勿忘初心。

## 废寝忘食的读后感篇三

你们听过一首歌吗？名字叫“读书”。歌词是这样的：

读书苦，读书累，读书还要交学费；

考砸了，被人骂，少不了吃棍子粥；

老师说，不用怕，下次补回吃鸡腿；

第二天，又考试，鸭蛋再次抱回家……

其实这是我班上的差生的杰作，但我不认同！因为读书本来就是一件苦差事，没有什么苦不苦、累不累的。现在是21世纪，用打是解决不了问题的，“棍子粥”？太悲观了！老师的鼓励是必然的。而考得好不好是靠自己的勤奋和努力的。

我深信，这个新年是不会开心的！如果“死”能解决一切的话，我一定愿意的，真的。

我如今的情况也没什么资格说什么（读书 / 体会 / 心得）了！

但是再认真想想，我这个学期只是因为沉迷于玩电脑，如果我认真学习的话，成绩就很可能提升的！我深信：没有失败就不可能有成功的到来！！这是我说的一一小姗姗。

失败乃成功之母嘛！

其实我只是在自圆其说而已，自欺欺人。现实就是这么残酷，因为世上是没有后悔药买的。

这就是对于我自己的：读书心得体会。

## 废寝忘食的读后感篇四

当接到校长让我写读书心得的话，我有点措手不及。因为做为数学教师的我是很少有自觉看书的习惯的。所以谈读书心得可能只是我的一点肤浅的看法。各位别见笑。

作为21世纪的教师，我们不能“只啃老本”。以前学习的知识会落后于时代的。要不断的看书，用新知识和新理念补充自己的能力。让自己真正的当一名合格的小学教师。

当我看了数学名师黄爱华的《赢在课堂》这本书后。以前那干巴巴的课堂变了。变得栩栩如生，非常有活力。因为黄老师教会我在教学中要使用幽默的教学语言，这样既可让课堂活跃，还能拉近师生间的距离。这样学生学习有兴趣，不会感到学习的枯燥；其次，黄老师教会我教学中一定要有教学激情。是的，教学中教师不能缺少这八个字“满腔热情、满怀信心”。无论哪一堂课，只要我讲得很投入，并且教师精神面貌特好时，学生们都是听得津津有味的；第三，读了黄老师的书，教学中我会用儿童化的语言进行教学。这样学生容易听懂我的课，更会觉得老师与他们之间距离是很近的，师生之间的感情不错。

当我看了吴正宪老师很多有秀的教学案例后。我懂得了数学生活化的真正意义。数学知识源于生活。只有将生活与数学课本联系起来。学生既可以读懂生活中的数学，还能将数学知识运用于生活中。

知识是前人在生活中积累的经验或是提示出的规律，而教学目标是为了掌握规律及学习发现规律的方法。若教师只是让学生掌握知识，那就是把学生头脑当成了知识的容器，“头脑不是一个要被填满的容器，而是一把需被点燃的火把”。因此，教学中必须让学生了解知识发生的过程，但40分钟毕竟有限，因此教师要引导学生善于书捕捉、获取、积累生活中的数学知识。

指导学生观察生活中的数学。让学生观察生活中的数学，既可积累数学知识，更是培养学生学习数学兴趣的最佳途径。低年级学生数一数客厅的瓷砖、光碟等数量，比一比身高、体重，认一认周围的平面图形和立体图形。中高年级观察数学美，如形体的美、结构美等。

其实，刚踏上教学路时，我亲身体会到教师的身份在生活中是非常卑微的，教师的工资是很低的。那是我曾瞧不起自己的职业，认为选错了路。但在慢慢的教学路上我常常用读书来填补自己的空虚。时间久了。我读懂了这个平凡的岗位给我们的是不凡的任务。“振新国家，重在教育”。我们是教育第一线的人。祖国的未来接班人是我们要培养的对象。我们要兢兢业业，站在教学第一线，为教育现身。

读书，不仅仅只教会我们教学。但做为教师一定要学会教学，因为这是我们的本质工作。其实书度多了，不但可以提升自己的阅历，还能提升道德修养。作为教师，具有良好的师德情操是教师的本质所在。

因为只有这样的老师才会热爱自己的工作，坚守自己的岗位。才会真心的爱自己的学生。因此，作为教师的我们要运用好课余时间读些书，才会变得更加聪明。

## 废寝忘食的读后感篇五

我读了《一片树叶的奇迹》后对我感触很大。

书中是这样讲述的：有一个生命垂危的病人在外面看见一棵树，树叶都一片片地掉下来。病人望着落叶，身体一天不如一天。她说：当树叶落完，我也要死了。

一位老画家知道以后，想了一个办法：用彩笔画了一片树叶挂在树上。这片树叶永远没有落下来，这个病人居然活了下来。

我明白了：信念就像一个火炬，它能燃起生活的希望。我们的人生有时也面临着山重水复疑无路的问题，但只要有柳暗花明又一村的信念，路总会在脚下延伸，直到成功的彼岸。

暑假我读了少年儿童百科全书，里面有好多好多我不曾知道的科学知识。

夏天用电风扇很凉快，可是你知道为什么吗？是电风扇的分是凉风吗？不是哦，其实电风扇本身不会制造凉气。那么你为什么感到凉快呢？原来电风扇吹出来的风，不过是与室温同样的热风，你身上有汗的话，这股风就会迅速地使汗水蒸发，离开皮肤。汗水蒸发时，带走了热量，这样你就会觉得凉快了。哈哈，你知道了吧！

书上还有很多很多知识，爸爸妈妈都不知道，我看了，我知道了，很满足、很得意，好开心呀！

## 废寝忘食的读后感篇六

如果说每个人都是上帝创造的奇迹，然而我更坚信书籍是我们所有人类的奇迹。不知大家有否这样的感觉：一部好书能使人产生巨大冲动，恨不得立刻写点什么或者做点什么，甚至在很长时间里无法再读其他的书。一部好书也能使人产生巨大沮丧，因为那部书似乎已将人生精妙之处一网打尽，它全面而又辩证地霸占住一切生路，使你这辈子无论多么努力也仿佛在拾人余唾。

我是一个农村生长的野孩子，儿时不曾与书为伴。所以我与书的缘分并不漫长。上了小学以后，那本新发的语文书成了我人生中的第一本“奇迹”。虽然已经全然忘却了书中的内容，但是发书的情景至今让我难以忘怀——那是阴雨天气的一个早晨，班主任抱着书本走进教室。“交了学费的可以上来拿书”，她喊着。我战战兢兢地双手接过了书本。我抱着它，仿佛抱着世上最稀罕的珍宝，走向座位，犹豫了半天才小心

翼翼地翻开了课文的扉页。那一个个黑色的铅字对我而言是那么亲切，尽管我认识的字寥寥可数……事过境迁，那淡淡的欣喜与心酸竟与书为伴，随我走过漫长的过去，走向无尽的未来。

莎士比亚曾说过：“生活里没有书籍，就好像没有阳光；智慧里没有书籍，就好像鸟儿没有翅膀。”生活离不开书，我们天天在和书打交道，书自然而然地成为了我的好朋友。

曾几何时，蓦然回首的瞬间，我再一次发现，我真的离不开书了。生活偶尔的劳累了，拿起书看看，感觉有种新生的味道。我大学毕业后，来到了现处的小镇。当站在三尺讲台之后的我对书有了新的认识。

参加工作后，我终于明显的感觉到自己知识的缺乏和自己理论水平的欠缺，有时候为了能够满足自己在工作中的需要，只有自己从头学起才能跟的上工作，好多的东西是在学校里是学习不到的，只有你到了工作的岗位你才能明白，你究竟需要什么样的知识。俗话说：活到老，学到老。的确不假。每一个人的人生旅途都是漫长的，而我们的世界时刻都是在变化的，我们只有不断的学习，才能跟的上时代的发展与跨越。事后，我寻找了几教育部学的名作，如苏霍姆林斯基的《给教师的建议》，赞科夫的《和教师的谈话》，周弘的《学会赏识》等等。每日的读书之后所获如潺潺小溪，注入思想的大河，不断地提升着我的教育教学能力，指导着我的教育教学。

书，能够使我们广大教师不断增长职业智慧，能使自己的教学闪耀着睿智的光彩，充满着创造的快乐。书，使我们广大教师如鱼得水，如沐春风，为我们在教育教学的创新和再提高竖了一盏指明灯。在今后的教育教学中我将继续与书为伴尽我最大的努力，取得更大成绩。

读书能使人陶冶高尚的道德情操；读书能使人见多识广；读



书能使人明白许多常规的事理；读书能使人了解生活的实是百态；读书能使人感受一个民族文化的先进理念和文化情操生活；读书能使人……我喜欢读书是喜欢书那种教人怎么做人的道理和怎么给与你信心。我喜欢书，喜欢书籍里那种叫人百读不厌的育人的道理，为人处事的好方法。我喜欢书，喜欢用我的一生来攻读属于我们自己民族的文化书。我喜欢，更甚于爱世界的万物。它超越了友情，爱情的世俗。它是我灵魂深处最简单，最执着的细胞。

在读书时，我们既无法保证所读过的书都是杰作，也无法做到在最合适的生命阶段读到最合适的书。这种尴尬既不是书的过错，也不是我们的过错，它只是我们与书相会时必有的乐事与恨事。冰心曾说过：“多读书，读好书，好读书。”这句话让我记忆犹新。释放自我陶冶情操让我们在书的海洋里尽情地遨游吧！让书伴我们成长，引我们进步，随我们喝彩。

有句话说得好：最少应当有一本这样的书伴随终生：青年时读过它，在中年时又读它，在老年时再次读过它……最后感觉仍然是没读完。甚至是：新鲜得仿佛不曾读过。也许，这就是读书理想的境界！

## 废寝忘食的读后感篇七

自古以来，人们获取知识的途径多种多样，而读书作为其中一种既普通又直接但却非常有效的求知方法沿用至今。作为教师，从书本中获取知识就显得尤其重要。人类创造的知识财富，如同浩瀚的海洋，博大精深。作为我们教师需要加强各方面的修养来提升自己。所以我们理应多读书，用书来净化心灵，用书中的知识充实自己。

读书让我更深刻得体会了教育的民主，在学生眼里，教师能够与他们平起平坐，他们的心理也就获得了一种平衡，这样的教师最能受到学生的敬重。学生乐意与我走近，常把心里

话告诉我，向我诉说烦恼，向我倾诉困难，我因此常和学生交流，这不能不说是一笔最宝贵的财富。回想每一次学生在向我表达着他们对我的感激和敬意，我的心情都莫名的激动，我总是深深的感受到了自身的一种最崇高的价值。毫不避讳地说，这种崇高，正是我在读书工程中所获得的最大的收获，是我不断学习、不断完善的具体表现。

本学期，张校长提出了一个令人深思的问题：今天我们怎样做教师？通过假期的读书活动，同时结合自己的教育教学实际，我觉得做一名优秀的教师其实不是一件简单的事，但也并不是如“蜀道之难”。只要我们不断的加强理论学习，不断积累经验，长期地保持一颗好奇心，想一想今天学生又将演出一幕怎样的好戏？我今天又将看到孩子们的什么新花样？我自己又该为他们做些什么事？处处为孩子们着想，在为学生做些你力所能及的事时，你也必然在一步一步的接近成功！

## 一、博大而炽热的爱，在爱中不断认识自我

名言说：“热爱是最好的老师。”是的，对于教师来说，爱是不可须臾成缺的，只有以挚爱奠基，教师才会倾尽精力，激活智慧，把自己的全部热情，甚至生命献给他所热爱的事业和学生。名师魏书生认为：埋怨环境不好，常常是我们不好，埋怨别人太狭隘，常常我们自己不豁达，埋怨学生不好教，常常是我们的方法太少。众多的成功者一再告诉我们，不管处于什么样的处境，只要有奋斗不息，追求不止的精神，你就会自觉地去改变自己把外在的压力转化成巨大的动力，不断地学习，引千道清泉、集百家之长提升自己、充实自己。“捧着一颗心来，不带半根草去。”陶行知先生的这句话，标示了有效教师高尚的师德境界。爱因斯坦说过：“热爱是最好的老师，它往往胜过责任。”教育尤其需要热情，需要爱，没有爱就没有教育，没有博大而炽热的爱，就不能成就有效教师。古今中外的名师们都是在以德之教，以身示范的教育过程中站立起来的，都是在无私奉献、无私的爱中不断认识自我。

## 二、在不泯的童心面前，时刻警醒自我

“多改变自己，少埋怨环境”是魏书生老师总结的涵养性情的一条法则。这给予我的启示便是教师要以平稳的情绪和愉快的心境投入工作，善于营造亲切、和谐的愉快的教育气氛，使学生进入最佳的学习状态，激发他们生动、活泼、主动的学习与发展。在今后的工作中，以名师们为榜样，努力成为学生的良师益友。

## 三、在学习与反思中，不断发展自我

陶行知先生早就说过：“教师必须天天学习，天天进行再教育，才能有教学之乐而无教学之苦。”只有学而不厌的先生，才能教出学而不厌的学生。可见要成为有效教师对于学习的至关重要要有深刻认识，要把学习作为自身发展、胜任教学的需要。

美国心理学家波斯纳提出：“如果一个教师仅仅满足于获得经验而不对经验深入的思考，那么既便是有xx年的教学经验，也许只是一年工作的xx年来的最深、最明了的体会。

从古人的“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到今人的“书籍是人类灵魂进步的阶梯”，无不看出读书的良好作用。读书好处和重要之大的道理人所共知，再加上在这样一个知识爆炸的时代，“书到用时方恨少”的感觉会经常出现在每个人的身上。于是人人都想读书，把活到老学到老作为至理名言，可是在读书的过程中，许多人只体会到读书的无比之苦，我却更多地感悟到读书的无限之乐。我不是把读书当成一种任务，也不是把读书单纯的当成一种无所事事时候的消遣，而是把读书当成一种心灵之旅，当成一种和古之先贤、智者名士进行跨越时空的对话、交流的过程，当成一种消除疲惫，洗去烦恼的精神生化的过程。

书，是良师，更是益友。

好读书，是年轻时候养成的习惯，但是不得不承认，随着年龄的增长，工作量和各种社会关系的增多，年少时候那种单纯的安心的读书的心境难以追回，再加上每天的各种事务踏至纷来，每天可以有一段长的读书时间就显的弥足珍贵，所以，我这样的年纪和工作的特点使我在读书上不得不养成自己的特点，一是要读书首先是选书。虽说是开卷有益，但是时间有限，所以必须有选择的读书，把有限的时间放在好的，适合的书籍上。在选书上，不看庸俗无聊，不求高深专业，但要切实有用；不过于专一，而追求广博，读书如交友，只是呆在一个小圈子里，很容易自我封闭，自我限制，所以要广交朋友，经史子集，古今中外，各种书都要尽可能涉猎一。二是随时备书，“见缝插针”。没有大片的时间可用来读书，只能是把片刻的闲暇时间利用起来。有时间就拿出来翻上两页，享受一下。就算是一本大部头的书籍，只要发挥愚公移山的精神，日积月累，持之以恒，总会在不知不觉中，轻松搞定；三是有计划，虽说读书的时间少，但是，不能找借口，不能放任，每天必须要挤出一段时间读书，我把这个称之为：每天多走一点路，意思是在每天要停下来休息的地方，要再坚持一下，多看一会儿书，在多走一点路。四是要用脑读书，多做批注，常写心得体会。用眼读书，获得一种简单的快乐，用心读书，赢得一片安宁，一种丰润，用脑读书，在思考中完成和作者的对话，那么收获的除了快乐，安宁，更是一种洗礼和升华的过程。子曰：学而不思则惘，思而不学则殆。读书学习和独立思考必须结合起来，才能收到最优化的效果。五是读书以致用。有人说，现代人读书很功利。我倒是觉得，读书是不能过于功利，那样读书读不好，读不深，读不出快乐。但是读书也要有目的性，那就是读书必然是直接或间接为了我们工作，生活服务的，这就是读书的目的性。读书是要用的。读书不能像是在沙漠中下注水，浇灌了很多，但是长不出娇艳的玫瑰。读书可以死读，但千万不能读死，所以读书应该是要结合自己有选择的读，有目的的读。让书成为我们的良师益友，成为我们工作生活中前进的阶梯。

大家都在读书，但是，每个人读书的方法、感受和收获是不

一样的。说了我的读书的方法，在说说我读书的各种体会和收获。总结起来，应该是“三开”。

开心养气。我在读书之中，收获的快乐，分四个层次。一是最为简单直接的快乐，一段快意恩仇的故事，一个精采绝伦的比喻，一个构思精妙，哑然失笑的结尾……这些都会让我怡然自乐，欣然发笑。二是读书让心灵安宁，抛开烦恼的快乐。这时候读书已经深入其中，忘记身边的种种事情，溶入到书的世界里。这时候读书，因为书的世界不同，会有激情如火，也会有沉静似水，也会有百般无奈，感慨叹气。这种在书的世界中畅游，与书的内容同呼吸，共命运的感觉就是读书的第二层快乐。三是独立思考，对话交流的快乐。这时候读书不是读了，而是和好友知己聚在一起，或茶香四溢，或青梅煮酒，或踏雪寻梅……总之是在契合两欢的氛围下的对话、交流、碰撞、引申。四是读书有用。这种快乐就不在读书之中了，而是在读书之后的一种反馈。这是在生活中和工作中能够“书到用时不恨少”，能够信手拈来，娓娓道来，能够自信大方，举止得体。这样，快乐自然而然来了。

修身养性，愉悦身心，几乎是众多读书人对读书作用的一致性的评价。许多人把读书弄墨说成是附庸风雅，这句含有贬义的话却道出了一个事实，读书对一个人的修养，气质有很大的塑造力，这种塑造是润物无声，潜移默化的，但又是实实在在的，明显改观的，古代不就有“士别三日，刮目相看”的典故吗。当然这个“三日”不是指三天，而是代指一段时间的意思。总之，胸有诗书气自华，经常读书的人总会给人们一种感觉，那是从举止言谈中流露出来的。

开阔视野。书籍是向上的台阶和平台，是望远镜也是显微镜。因为书籍我们能够摆脱地域的限制，视野的狭隘，从而站的更高看的更广，看的更远，看的更深。有句说：视野决定事业。我们要走出大山，跳出峡谷，目的就是为了开阔视野，学习外面先进的科技，成功的经验和高效的方法。而我认为，要达到这样的目的，读书无疑是最为便捷，最为经济，最为

高效的方法。从《世界是平的》，我们一下子打开了视野，模糊遥远的地方被拉成了“一马平川”，让我们如此清晰的感受到了全球化的脚步如此接近，一下子把我们也拉入了在太阳升起后，一起奔跑的动物行列之中，危机就在眼前，可是，机遇和希望也同样的实实在在，为了生存和发展，必须用力加速向前跑，必须“率先”冲在前，不是大吃小，而是快赢慢。

开拓思路。思路决定出路。以科学和发展观念指导，解放思想，革新观念，是我们事业成功与否的关键。读书学习是我们真正掌握科学发展观，不断开拓思路，革新观念的重要途径之一。书是先贤们智慧的浓缩，是其他人其他地方的先进、成功经验的总结，是“大补”之品，需要认真研读，反复推敲，不断咀嚼。我看李瑞环的《学哲学，用哲学》，其中许多的话语短小精炼却意深旨远，比喻通俗恰当，却引入深思。有许多的警示之语，也有许多的谆谆教导，总能让我玩味其中，收获颇丰。

## 废寝忘食的读后感篇八

夕阳的余晖透过窗户，轻轻地洒向那本静躺在书桌角落上的《平凡的世界》，微黄的封面泛出一层微微的落寞之感。此刻的我，思绪万千。

这是一个平凡的世界。苦难是作品的底色，小说的主人公，没有什么传奇的经历，也没有什么辉煌的业绩，自始至终只能在艰难的生活中奋勇挣扎，甚至生活刚有起色，新的磨难又接踵而来。

我想《平凡的世界》的魅力便在于用平凡的人生，来书写不平凡的人性。小说中一位热情开朗的女孩田晓霞无疑深深地吸引了我的眼球，她有着那个时代难能可贵的不平凡的品质。

田晓霞，一个典型的现代知识女青年。她出生于高干家庭，

受过良好的教育，具有较高的文化素养，和同为知识青年的姐姐相比，她更洒脱、开朗和勇敢，对生活对爱也有一番自己的见解。农村的落后愚昧没有禁锢她的思想，反而促使她一直走在思想的最前沿。在初次与孙少平见面时，这个可爱的女孩便以东道主的身份热情招待了他。一个是担任县革委会主任田福军的女儿，一个是贫苦农民孙玉厚的儿子，她却没有丝毫的嫌弃和厌恶，而是用自己的从容自然、善解人意来化解孙少平的窘迫。

在她看来孙少平很有气质，他也热爱知识，并且有自己的主见，更重要的是，他不伪装自己，并不因生活的窘迫就感到自己活得没有意义。她看得出来少平甚至对苦难有一种骄傲感——只有更深邃地理解了生活的人才会在精神上如此强大。

在高中毕业之时，晓霞对少平说：“不管怎样，都不能放弃读书！我生怕我过几年再见到你的时候，你已经完全变了另外一个人。满嘴说的都是吃的，肩膀上搭着个褡裢，在石圪节街上瞅着买个便宜猪娃。”这段令人嗤笑的语录，体现了晓霞的单纯可爱，更显现出她对精神世界的崇高追求。

当她看见少平破落不堪的住处，她不禁落泪了，他太艰难了，但他的不平凡不正是这追求人生的顽强毅力吗？她悄悄地为少平换了被褥，留下那张春风化雨般的纸条：不要见怪，不要见外。温暖了少平的心灵。

田晓霞，她是《平凡的世界》这部作品中的女勇士。她敢想、敢说、敢做，她是一个异彩的存在，她不仅自己光芒四射，还感染着在她身边的每一个人，她更是少平身边温暖的太阳。

她意识到不到自己的存在，能给他人带来那么多的美好，尤其对少平，若没有他们的遇见，或许少平不会成长地那么快；若没有他们的相知，或许少平还在圪蹴在那穷山僻壤里。是她给了少平动力，是她给了少平希望，更是她给了少平爱情的甜蜜与美好。

## 废寝忘食的读后感篇九

在我的心目中，《简爱》是一部完美而伟大的著作，因为它使我懂得了什么是善恶美丑，学会了怎样做人，而书中的主人公简爱就是我学习的榜样，她的聪明、善良、坚强、有主见，是最令人敬佩的。简爱的一生悲欢离合，她遭遇了挫折和坎坷，可以说是不幸的，但是她却从不向命运低头，任何困难在她面前都会感到恐惧。

简爱从小被她的舅妈收养，受尽了她的虐待，而且她舅舅的儿子约翰里德还是一个又胖又大、蛮横无理、猪狗不如的禽兽。他经常无缘无故的打简爱，但她的舅妈不但不去制止，反而支持她的野蛮儿子。然而，简爱是一个顽强的、绝不向恶势力低头的人，她再也忍受不了了，她对约翰的恨压倒了对他的畏惧，不顾一切的跟他对打起来，当然，结果可想而知，简爱受到了她舅妈的惩罚，但她的这次举动足以令约翰胆颤心惊。

简爱说过这样的一段话，给我的印象很深，也能体现她的性格。她说：“如果大家老是对残酷、不公道的人百依百顺，那么那些家伙就更要任性胡来了，他们会什么也不惧怕，这样也就永远也不会改好，反而越来越坏，当我们无缘无故挨了打，我们一定要狠狠地回击。”我很赞成简的这种说法，因为自尊、自重是做人的最起码要求。

但是海伦彭斯的观点与简是截然不同的，海伦主张凡事能忍就忍，这样自己快乐，别人也会对你好一些。我觉得海伦的这些话在我们看来是很让人不可理解的，但是她的宽容、忍让以及她那博大的胸怀是令人钦佩的，我们无需去评价她的话，至少我们应从中悟出些什么。我很喜欢海伦的一句话：“我觉得生命太短促了，不值得把它花费在怀恨和记仇上。”只要我们每人都能记住它，多多去理解别人，体谅别人，关心别人，多看到一些美好的事物，乐观的对待生活，我们的生活中一定会充满阳光。我认为罗切斯特先生正是她



生活中的阳光，他们两人的交往是愉快的，他们两人的对话又是耐人寻味的。因为他们各自的性格特点都在那简短的对话中表现的淋漓尽致。罗切斯特先生是一个正直、善恶分明而又带有幽默感的人，他们两人真心相爱了。然而在他们的婚礼上，梅森先生揭露了罗切斯特先生是个有妻之妇的秘密后，简彻底失望了，她怀着万分悲痛的心情离开了他，然而他们最终又走到了一起。

时间会消除报复的渴望，平息愤恨和憎恶的冲动。简爱曾经是带着满腔怨恨离开他舅妈的，但当她听说里德太太生命垂危，又很想见她一面的时候，简却忘了她的一切不好，毫不犹豫的回到了她曾经厌恶的地方。当她见到里德太太时，简所剩的都是对她的怜悯之情，但是里德太太告诉了她一件很重要的事情：在三年前，简的叔叔给她写了一封信，想让她继承他的遗产，因为他无儿无女，所以想收简为养女，但是因为里德太太当时对她厌恶至极，也不想让她走远，过上富日子，所以她给简的叔叔回了一封信，说简在洛伍德生伤寒病死了。就这样，简失去了一个转变自己命运的好机会。里德太太的这种行为是很令人气愤的，然而简却没有计较这件事，还不住的安慰里德太太，让她把这些事统统忘掉，而且简很希望能与她和解，但直到死也没能改变她对简的态度，这使简无奈而又痛苦。

然而通过这件事，简爱在我心目中的形象更加高大起来了。简爱的身上到处都有闪光点，她的善良而又宽容，那种视金钱如粪土的精神，更是当今社会的人所应该学习的。《简爱》这本书能够照出我们身上的不足，让我们找到正确的人生方向，让我们有信心、有勇气去面对困难，并且战胜困难，为我们的人生添上绚丽的一笔。